

普粵教學並行不悖 勿將教育政治化

近日，有人發現教育局在網上發表粵語非港人母語的文章，引起粵語是否母語的爭議。特首林鄭月娥在立法會答問大會上強調，政府沒有改變兩文三語政策，希望大家不要有太懷疑的眼光看每日發生的事。兩文三語兼善是香港教育的特色和優勢，學好普通話和粵語並行不悖，既尊重歷史傳統，也有利香港與內地的交流融合，社會完全無必要將普粵兩種語言對立起來，更不應上綱上線，給普通話教學冠以「矮化粵語」、令「一國兩制」變形走樣的罪名，人為挑起爭端，將教育政治化。

不可否認，由於歷史的原因，粵語是香港普羅大眾、社會廣泛運用的主要語言，香港應該尊重歷史和傳統，允許粵語作為教學語言；另一方面，普通話是規範的現代漢民族共同語言，香港回歸祖國20年有多，在「一國兩制」下，香港學生、市民學好普通話，對加強兩地交流溝通大有裨益。國家發展一日千里，機遇無限，連美國總統特朗普的孫女、有「商品大王」之稱的美國著名投資者羅傑斯的女兒，都自少學習普通話，香港把普通話作為教學語言，乃順應潮流所趨，有助港人把握國家發展的機遇。

粵語和普通話雖然在發音、語法上有所不同，但歸根究底都是中文，以中文作為教學語言在香港這個中國人社會是應該普遍獲得接受的，不必因為粵語是大多數香港人的母語，就排斥普通話作為教學語言，更不應因為推廣普通話教育，就視為當局刻意壓抑粵語、動搖「一國兩制」。

香港實行兩文三語教育，社會高度重視英語。英語

並非港人的母語，但不少家長和學生對英文中學趨之若鶩，如果擔心以普通話教學會影響學生學好中文，按此邏輯，為何鮮見有人擔心以英文作為教學語言會導致學生忘記中文、甚至不懂粵語？

真實的情況是，以普通話作為教學語言，與英文作為教學語言一樣，與粵語作為港人的母語並無衝突，港人的日常生活用語還是以粵語為主，不會因為「普教中」而令講粵語變得低人一等，學好普通話和學好英文一樣，都是為了讓學生掌握多一門語言、多一項技能，提升香港學生的競爭力，這也是鞏固香港作為中國的國際金融中心最起碼的要求。

此次有關普粵作為教學語言之爭，源起2013年教育局有關普通話學與教經驗分享的一篇文章。一篇分享經驗的文章，就足以造成「推廣廢粵」嗎？香港一向尊重言論自由、學術自由，為何談到普通話教學，就如同談虎色變，連說都不能說呢？普通話教學等於貶抑粵語？會令「一國兩制」變形走樣？是政府製造社會矛盾，還是有人挑起爭議、借故炒作？廣大市民的確需要心明眼亮，勿被人誤導。

教育政策與學生的前途、香港發展息息相關，教育正是本港被政治化較嚴重的領域，從國民教育、教學語言、中國歷史等課題都受到不同程度的污名化，令學生是非混淆，國家民族觀念模糊，法治意識淡薄，以致近年出現校內校外種種亂象。政治化太盛，累港久矣。政治歸政治，教育歸教育，希望香港的教育擺脫政治化干擾，避免誤人子弟，影響香港的穩健發展。

善用小米示範效應 推動香港創新發展

智能手機公司小米昨日向香港港交所遞交上市申請，這是港交所實施「同股不同權」上市機制後，迎來的第一家申請上市的企業。小米估值預計超百億美元，可能成為近年來最大宗中國科技公司IPO，香港應善用小米來港上市的示範效應，加緊吸納內地及海外的新經濟企業來港上市，同時做好完善上市規則、加強信息披露、教育投資者認識新經濟，掀起香港對新經濟的關注，加強新舊經濟的合作，推動本港經濟發展。

小米去年收入1,146.2億元人民幣，市場預計小米的IPO規模或達到100億美元，創下阿里巴巴2014年上市以來規模最大的IPO，這也是香港第一次處理「同股不同權」企業的上市申請。據初步招股文件，公開發售前小米有6.88億股A類股份，35.52億股B類股份，A股持有人每股可投10票，B股持有人每股可投1票，小米創始人、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雷軍在公司持股為31.4%，按「同股不同權」新規，上市之後雷軍將保持對公司的控制權。預計小米在港上市之後，將發行中國存託憑證(CDR)。小米可能是在港上市後、在內地A股發行CDR的第一家企業。目前優秀科技公司已成為全球交易所競爭的稀缺資源，港交所「同股不同權」上市新規生效後即迎來小米IPO大單，對香港爭取新經濟企業上市具正面示範效應，香港應在監

管與投資者教育上大膽創新，增強市場對香港成為新經濟上市平台的信心，吸納更多在美國等海外上市的中國企業，在內地A股發行CDR之外，也選擇香港作為第二上市之地，擴大香港金融創新優勢。

「同股不同權」新規生效後，香港面臨的金融監管挑戰隨之而至，當中包括審批新上市規則的解釋、對上市規則的諮詢、對新經濟企業的信息披露、熟悉新經濟上市審批人才的引入等。近期平安好醫生、小米等新經濟企業來港上市，進一步引起香港社會對新經濟的重視，香港應鼓勵這些企業為青年、投資者多辦講座活動，為港青提供工作和實習機會，同時促成香港工商界與其溝通合作，達成新舊經濟的合作。此次小米與長和集團合組全球策略聯盟，將小米產品引入長和旗下在全球各地的電訊和零售部門，就是合作的好開始。

對新經濟企業的上市監管，既涉及信息披露，也涉及投資者教育。小米創始人雷軍發佈了董事長公開信，詳述小米商業模式及未來將如何做，有助於投資者了解小米這類新經濟企業的商業模式和經營風險。香港應及時總結新經濟企業信息披露的良好做法，強化新經濟企業的信息披露要求，同時通過工作坊、講座等形式，加強投資者風險教育及對新經濟企業利好空因素的認識。

土地需求數字 料年底前更新

發展局：1200公頃僅最低估算 未計多項因素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岑志剛)土地供應專責小組早前展開為期5個月的公眾諮詢，更指香港土地短缺絕不止特區政府《香港2030+》研究估算的1,200公頃。發展局發言人昨日承認，1,200公頃的土地需求只屬最低估算，並未包括居住空間改善、新政策下對土地的需求及未完成的研究或長遠需求等多項因素。當局預計於今年年底前更新最新規劃數字。

發展局昨日舉行傳媒簡報會，解釋《香港2030+》的土地供求計算方法。

發展局發言人表示，土地供應專責小組指香港長遠土地短缺多於1,200公頃並非不合理，因為《香港2030+》就土地供求的分析只屬概括性評估，建基於不少假設及當時能掌握的數據而估計出，故1,200公頃土地需求只屬最低估算，未包括市民對改善居住空間的訴求、安老、醫療及社福服務、會展及高等教育設施、零售及酒店這類易受外在因素影響、波動較大的用途。

發言人補充，《香港2030+》提及的3,600公頃未來土地供應，包括土地改劃與新發展區項目，一旦出現延誤以致供應不足3,600公頃，將導致土地短缺多於1,200公頃。

估算非一成不變

不過，發言人強調有關估算並非一成不變，當局及有關部門會一直檢視最新情況，不時就規劃更新數字，但由於估算方式較複雜，需要一段時間，估計未能趕及土地供應專責小組5個月的公眾諮詢期內完成，當局希望可於今年年底前完成，最終報告亦可能會參考土地供應公眾諮詢的情況。

被問到經濟、房屋及「政府、機構或社區」、休憩用地及運輸設施用地之中，哪一類土地需求短缺最多時，發展局發言人指，某些土地用途未有足夠資料或正在研究中，沒有計算土地需求；酒店、零售一類土地需求，由於市場波動較大，亦沒有數字；未來家庭分戶情況或來港定居人數也難以預測，因此難以估計有關短缺。

發言人認為，當初估算的1,200公頃的短缺，已為公眾諮詢提供了良好的討論基礎。

顧及供應時間 非僅數學問題

至於《香港2030+》提出的東大嶼都會及新界北兩個策略增長區，分別可提供約1,000公頃及700公頃土地，能否滿足土地需求以至不用發展郊野公園，規劃署發言人表示，兩個增長區在數字上足夠覆蓋1,200公頃的土地短缺，但仍在研究階段，當局亦未決定是否落實兩個項目，需要交由市民選擇，亦要顧及供應的時間，因此並非純粹數學問題。



▲新界北策略增長區可提供約700公頃土地。資料圖片

◀東大嶼都會構想圖。網上圖片

720公頃公用地 非「大白象」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岑志剛)發展局發言人指出，《香港2030+》估算的1,200公頃的短缺土地中，有720公頃屬「政府、機構或社區」、休憩用地及運輸設施用地，用途包括興建醫院、街市、道路、公園等等，並非如外界質疑是預留用作興建「大白象工程」。

根據目前已建設區的土地用途，發言人表示，留意到有意見認

為1,200公頃短缺土地中的720公頃「政府、機構或社區」、休憩用地及運輸設施用地是用作興建「大白象工程」，質疑當局高估整體短缺。

然而，該類用地的用途包括興建醫院、街市、道路、公園等等，並非預留土地作「大白象工程」。

根據目前已建設區的土地用途分佈，有58%是用作「政府、機

構或社區」、休憩用地及運輸設施，當局未來估算約為55%，兩者比率相若。

被問到是否上屆政府「盲搶地」，導致該類土地短缺時，發言人指當局過去雖將多幅土地改劃建屋，但使用「政府、機構或社區用地」改劃的不多，2013年至2017年間更錄得淨增長，由3,311公頃增至3,389公頃。

24萬伙空置？計法不準確

求證求真

發展局表示，有人引述統計處數據指，香港有279萬個房屋單位，但只有255萬戶住戶，相減之下得出24萬個空置單位，其實有關計算方法並不準確。

數據來自兩調查 不能直接相減

發展局發言人表示，該兩項數據分別來自兩個不同調查，不能直接相減，因279萬伙中包括非住宅單位，包括有人居住的工廈或商廈單位及醫院與監獄等員工宿舍；人口普

查的住戶數字亦不包括居港少於3個月的流動居民住戶，不能斷定該類人沒有住屋需要。

發言人表示，政府在評估單位空置情況時，會留意差餉物業估價署的調查，2017年底空置私樓單位有4.3萬個，比率為3.7%，公屋空置率則低於1%。

發言人補充，約4.3萬個私樓單位中，約9,000個單位已獲批入伙紙，相信當中不少是新建成但未入伙的單位。

■香港文匯報記者 岑志剛

土地需求Q&A

問：《香港2030+》研究估算香港長遠土地需求為1,200公頃屬最低估？

發展局/規劃署：1,200公頃只屬最低估算，並未包括多項因素，如居住空間改善、新政策下對土地的需求及未完成的研究或長遠需求等。

問：有意見指1,200公頃短缺土地中的720公頃「政府、機構或社區」、休憩用地及運輸設施用地是「大白象工程」，是否高估整體短缺？

發展局/規劃署：這類土地的用途包括興建醫院、街市、道路、公園等，並非預留土地作「大白象工程」。這類土地目前在全港分佈為58%，未來需求分佈為55%，兩者相若。

問：上屆政府「盲搶地」令「政府、機構或社區」、休憩用地及運輸設施用地土地短缺？

發展局/規劃署：「政府、機構或社區用地」改劃不多，2013年至2017年間這類用地更有淨增長。

問：哪一類土地用途需求短缺最多？有否估算最差情況？

發展局/規劃署：難以估計。某些土地用途未有足夠資料或正在研究中，故沒計算土地需求；酒店、零售一類土地需求，由於市場波動較大，亦沒有數字；未來家庭分戶情況或來港定居人數也難以預測。

問：統計處數據指香港有279萬個房屋單位，但只有255萬戶，是否相減得出有24萬個單位空置？

發展局/規劃署：數據分別來自兩個不同調查，不能直接相減。279萬伙中包括非住宅單位，人口普查的住戶數字亦不包括居港少於3個月的流動居民住戶，應以差餉物業估價署的數字為準，2017年底空置私樓單位有4.3萬個，比率為3.7%，公屋空置率則低於1%。

問：如落實東大嶼都會和新界北發展可滿足土地需求，可否不發展郊野公園？

發展局/規劃署：數量上足夠覆蓋1,200公頃的土地短缺，但仍在研究階段，發展時間亦是問題，並非純粹數學問題。

資料來源：香港2030+ 整理：香港文匯報記者 岑志剛

土地用途	估計額外需求	預測土地供應	短缺量
經濟用途	458公頃	202公頃	256公頃
房屋	1,670公頃	1,440公頃	230公頃
政府、機構或社區、休憩用地及運輸設施	2,592公頃	1,872公頃	720公頃
總計	4,720公頃	3,514公頃	1,206公頃

資料來源：香港2030+ 製表：香港文匯報記者 岑志剛